

证券代码：688216

证券简称：气派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12

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气派科技”“公司”）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主要原因为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，不符合《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现金分红条件的相关规定。
- 公司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“天职业字[2026]10460 号”审计报告，气派科技 2025 年度实现归属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-75,384,030.44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-56,658,020.57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9,642,598.21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未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况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属于可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。综合考虑公司盈利状况、发展战略、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经公司审慎研究讨论，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2026 年 3 月 31 日（星期二）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经全体董事审议，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以及未来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，且方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 日